一九〇二年創刊於天津 獲特許在內地發行
大公報
本報經香港特區政府指定刊登法律性質廣告有效
Ta Kung Pao
www.takungpao.com
2013年3月29 星期五
癸巳年二月十八日
間中有雨 19℃-23℃
第39347號 今日出紙四疊十一張半 零售每份六元
責任編輯：梁曉斌
美術編輯：馮自培

「佔中」如恐襲 市民怒轟

「佔領中環」行動不得民心。「佔領中環」行動三位發起人昨日接受香港電台訪問時，被多位聽衆怒斥罔顧香港整體利益，並質疑其行動雖然宣稱「和平非暴力」，但卻無機制防止行動演變為騷亂，甚至有市民指出，「佔領中環」猶如「拉登襲擊美國世貿大廈」的恐怖襲擊。行動三位發起人戴耀廷、朱耀明和陳健民回應指責時，居然搬出「警方決定論」，聲稱「行動對香港有多大影響，視乎警方何時拘捕他們」，企圖把行動的責任、破壞性推得一乾二淨。

本報記者 戴正言

「佔領中環」行動三位發起人戴耀廷、朱耀明和陳健民昨日接受港台《千禧年代》訪問。戴耀廷再次聲稱，行動目標是爭取符合國際標準的普選制度，只要中央接受符合國際標準的政改方案，他們就不會發動「佔領中環」行動云云。陳健民又信誓旦旦地說，他們不是絕對要癱瘓中環，因爲屆時會預留緊急的通道，不會造成「人去唔到醫院」的危急情況。

無機制防止暴力行爲

不過，多位市民致電該節目，質疑「佔領中環」行動宣稱的所謂民意授權和「和平非暴力」。袁先生指出，「佔領中環」對市民生活造成深遠影響，批評發起人並無與市民做過諮詢。袁先生又指出，佔領行動並無機制防止暴力行爲出現，行動有機會演變爲騷亂，「一萬多人佔領中環，如何去防止有人搞事，例如社民連。」王先生更怒斥，「佔領中環同拉登襲擊美國世貿大廈無分別」。

戴耀廷回應時只搬出了日前發表的信念書，「我們在信念書講明，一定要非暴力」。至於如何應付可能出現的暴力行爲，戴耀廷只表示，會與有關人士「割席」。對於有人「踢爆」，佔領行動表面上只是參與者負上法律責任，但實際上付出代價的卻是整個香港，陳健民竟然將責任推卸給警方，「我們可以喺中環留幾耐，完全視乎警方幾時拘捕我哋，政府可以決定行動嘅影響。」

搞手被「踢爆」各懷鬼胎

此外，亦有聽衆質疑發起人提出的普選要符合國際標準。陳先生就質疑身爲牧師的朱耀明對普選持雙重標準，「天主教廷選舉裡亦無公平嘅準則，女性一樣被歧視」。陳先生又認爲，每個國家和地區都有自己的特殊情況，實行普選不能照搬所謂的國際標準，「中央政府需要管理13億人口，不希望地方出現騷動。」朱耀明回應時，坦承教會的民主發展亦是逐漸進步及逐漸開放。

另一位市民陳先生則對「佔領中環」的目標表示質疑，「我唔相信佔領中環嘅人無私心，搞佔領中環係各懷鬼胎」。他強調，反對派是不獲市民支持的，並點名批評支持「佔領中環」的民主黨和公民黨，「民主黨佔領立法會議席多年，係咪眞係爲民主做過嘢？公民黨又搞港珠澳大橋和菲傭（官司）」。陳先生最後強調，「市民方面唔會全部支持你哋（反對派），你哋佔領中環係會妨礙民生。」戴耀廷只不着邊際地回應稱，今次佔領行動的爭取目標，並非要哪個政黨執政，哪個政黨當選都與他們無關。

此外亦有多位市民接受節目訪問時表示，不會參與有關佔領行動，要給時間當局制定政改方案，而在普選諮詢工作展開前，任何人都不應該「搞搞震」。

市民狠批「佔中」

- 「唔相信佔領中環嘅人無私心，搞佔領中環係各懷鬼胎，『泛民』唔會獲得市民支持。」
- 「市民方面唔會全部支持你哋（反對派），你哋佔領中環係會妨礙民生。」
- 「你話今次行動影響深遠，有無同市民做過諮詢？一萬多人佔領中環，點樣去防止有人搞事，例如社民連。」
- 「佔領中環同拉登襲擊美國世貿大廈無分別。」

資料來源：港台錄音

◀「佔領中環」的破壞性令人憂慮。圖為過往的示威行動中，不時出現有激進人士「失控」並阻塞中環等交通要道的嚴重影響民生事件 資料圖片

張華峰預警：
開市遲一小時 港損失一百億

【本報訊】**金融服務界立法會議員張華峰（見下圖）**斥責戴耀廷等人鼓吹的「佔領中環」，將所謂的理念凌駕於社會之上，「知法犯法好荒謬」，又指中環癱瘓後果嚴重，港交所推遲一小時開市將造成100億損失，更對香港國際金融中心地位造成負面影響。

張華峰表示，戴並無提出普選中所謂的「國際標準」具體爲何，指基本法制定時，已全面考慮到相關的國際標準，因此只須遵守並依照基本法的相關法律條文。他亦明言，香港是國際金融中心，來自世界各地的投資者無不將社會政治環境作爲重要考量標準，強調穩定投資環境的重要性。他更舉例表示，若因佔領中環而令港交所推遲開市時間，「遲一個鐘，就有咗100億的生意」。因爲股市職員不能開工，外來資金無法進入本港。張華峰重申，癱瘓中環的後果非常嚴重，香港社會難以承擔，指不少本地與國際內外的商業機構將總部或辦事處設於中環，若因爲遷就非法行動被迫於金鐘、灣仔等地區加開辦事處，將花費大量成本。

經民聯主席梁君彥指出，「佔領中環」行動已經威脅香港的經濟命脈，他透露，已有幾間大型跨國公司開始準備應付危機，「他們覺得香港的政治風險大，或將部分工作搬離中環」，長遠來看，肯定會影響香港國際中心的地位。

進出口界立法會議員黃定光表示，「佔領中環」將引起香港市民的普遍反感，且後果頗爲嚴重，不僅阻塞交通，令本地經濟或將停滯，進而更嚴重影響民生，引致連鎖反應。他勸喻發起者三思而行。

工聯會立法會議員王國興直斥戴耀廷等人的「佔領中環」計劃、阻礙交通「既不和平也不愛」，指出「佔領」已經是剝削其他人的權利，直言整個計劃「蠱惑人心」，「擺明是煽動暴力」。他反問，「爲什麼明明有合法表達訴求的方式，還要知法犯法？」他強調，佔領中環的後果非常嚴重，不僅破壞法律，更侵犯其他市民的權利。

批發及零售界立法會議員方剛認爲，「佔領中環」後果嚴重，市民、交通、的士等都將受到影響，批評戴耀廷等人用非民主的方式爭取所謂的民主。

戴耀廷 又恫嚇港人

【本報訊】「佔領中環」行動發起人戴耀廷昨日聲稱，相信和中央仍有談判的空間，但底線爲2017年普選特首要符合基本法第39條，即符合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的標準。他又恐嚇，如果爭取「眞普選」失敗或會令部分港人更激進，甚至出現移民潮。

對於全國人大法律委員會主任委員喬曉陽就政改的言論，戴耀廷昨日接受商台節目訪問時忽然改口稱，不覺得喬曉陽的講話「硬」，相信反對派和中央仍有談判的空間。他指出，他要求普選特首要符合國際標準，並無超出基本法的範圍。「基本法第39條講，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適用於香港，國際標準就是根據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的標準……例如第45條講行政長官提名委員會有廣泛代表性，如何理解廣泛代表性，就是要與39條一齊理解。」

聲言或爆移民潮

基本法第39條訂明：「公民權利和政治權利國際公約、經濟、社會與文化權利的國際公約和國際勞工公約適用於香港的有關規定繼續有效，通過香港特別行政區的法律予以實施。香港居民享有的權利和自由，除依法規定外不得限制，此種限制不得與本條第一款規定抵觸。」

立法會議員謝偉俊則指出，從法律上看，有關公約內的普選內容，「我們有一些無承認的豁免」，而基本法的框架亦是根據有關豁免情況制定，所以反對者未必能從法律上挑戰政府立場。他又提到，即使美國這種自稱自由民主的國家，在環保議題上亦不遵守已簽訂的京都條約。

另外，戴耀廷在節目中又出言恐嚇，指佔領行動一旦失敗或會出現移民潮，甚至令香港癱瘓。「會不會因爲一個和平的、非暴力的行動爭取普選，你也壓制下去時，會不會刺激更多人走上的是暴力那個層面？這個我自己都很不想見到，或者就是完全的退出，即是移民潮再次出現。到時我還留在香港還有什麼意義，而整個香港就陷入一個更加難以管治的時候。」

各界齊聲撻伐 戴枉爲法律學者

【本報訊】多位港區全國人大代表和全國政協委員直斥身爲法律學者的戴耀廷一再煽動市民違法，違背香港核心價值，是枉爲一個法律學者所應做之事。

全國政協常委劉漢銓表示，所謂「佔領中環」的行動無必要亦不正當，對香港的經濟、城市形象以及法治都百害而無一利。劉漢銓指出，反對派炒作這個口號，會損害香港作爲國際城市的形象、聲譽，亦會嚇怕海外投資者令他們對香港失去信心，香港的經濟將受到重創；再者，法治一直是香港的核心價值，「佔領中環」公然違法，且由法律學者鼓吹有關行動簡直是匪夷所思、知法犯法，不但影響社會秩序、造成分化，更可能構成不必要的衝突，對本港法治造成衝擊。他又強調，以「佔領中環」或拒絕繳稅等方式進行對抗，不是文明社會應做的事，相信廣大市民必定會明辨是非。

港區全國人大代表團副團長盧瑞安指出，法制是香港的核心價值之一，但戴耀廷先是煽動市民佔領中環，現在又鼓動市民不交稅，違背法制精神。他認爲，香港是一個自由社會，有任何意見都可以講，但不能事事絕對化。盧瑞安表明，「佔領中環」是一個完全未經深思熟慮的行動，是「以香港的福祉做賭博籌碼」。他說，近年香港的遊行示威，已開始出現暴力傾向，如果「佔領中環」行動眞的有逾萬人聚集，難保不會出問題，但戴耀廷不顧後果，極力煽動市民參與，是完全不負責任的做法。

全國政協外事委員會副主任盧文端指出，任何行動都不能損害香港的整體利益，更不可以鼓勵人犯法，破壞香港的繁榮穩定。他認爲，在政改問題上，各界必須顧及香港的政治現實，不可以只要「兩制」，不要「一國」。

港區全國人大代表王敏剛直斥所謂的「佔領中環」行動是無理取鬧。王敏剛認爲，現時中央就普選訂出的門檻合情、合理、合法，若有不同意見，可循各種途徑理性討論，而不是以激烈的行動擾亂社會秩序、破壞香港的繁榮穩定，甚至可能招惹到外國勢力的介入，對香港而言是十分危險的事，更會威脅到國家安全。他希望發起者、參加者可顧及香港社會整體利益，三思而後行。

劉漢銓

盧瑞安

盧文端

王敏剛

＊本報北京分社 北京市阜城門外大街11號國賓寫字樓608室TEL:(10)68001032 FAX:(10)68001036＊廣東分社 廣州市寺右新馬路111-115號五羊新城廣場823室TEL:(20)87374985 FAX:(20)87375192＊深圳分社 深圳市上步南路錦峰大廈11樓C室TEL:(755)82077233 FAX:(755)82077233＊上海辦事處 上海市虹橋開發區虹古路11弄20號一樓TEL：(21)62785709 FAX:(21)62781423＊吉林辦事處 長春市平泉路21號平泉小區1棟4-108室 TEL:(431)8905889 FAX:(431)8654055＊天津辦事處 天津市和平區湖北路21號3樓TEL:(22)23395691 FAX:(22)23395690
＊福建辦事處 福州市華林路139號屏東大廈九層TEL:(591)87535147 FAX:(591)87535147＊黑龍江辦事處 哈爾濱市道里區通達街138號哈爾濱商業大酒店七樓TEL:(451)84805145 FAX:(451)84805147＊山東辦事處 濟南市大緯二路51號山東商會大廈19層1908-1 TEL:(531)88589548 FAX:(531)88589549＊雲南辦事處 雲南省昆明市西山區環城西路170號雲南民族大廈13樓 TEL:(871)4179318 FAX:(871)4159333＊遼寧辦事處 瀋陽市和平區和平南大街45號南樓508室TEL:(24)23128388 FAX:(24)23865368
＊內蒙古辦事處呼和浩特市錫林南路9號銀都大廈A座1206室TEL:(471)6688126 FAX:(471)6688198＊安徽辦事處合肥市寧國路寧國新村5棟504室TEL:(551)2622408 FAX:(551)2622202＊河北辦事處石家莊市新休門街1號濱江國際A座2305室TEL:(311)85377132 FAX:(311)85377131＊寧夏辦事處銀川市北京東路大地世紀小區49號TEL:(951)3978666 FAX:(951)3875600＊甘肅辦事處蘭州市平涼路166號TEL:(931)8585106 FAX:(931)2180108＊貴州辦事處貴陽市中華北路53號美佳大廈北樓20樓7號TEL:(851)6822423 FAX:(851)6822425＊廈門辦事處 廈門市思明西路58號2樓TEL:(592)2261718 FAX:(592)2261619
電郵：tkpgw@takungpao.com 督印．承印 大公報（香港）有限公司 地址：香港健康東街39號柯達大廈2座3樓 電話總機：25757181-7 採訪部：28311741 傳眞：28345104 廣告部：28310500 傳眞：28381171 發行部：25733194 傳眞：25729929